

全国“社会学概论”教学经验交流会

综 述

全国“社会学概论”教学经验交流会是受国家教委委托，由北京大学社会学系主持于1988年3月27日—30日在北京大学召开。来自南开大学、山东大学、中山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南京大学、北京大学等24所高校的38位代表参加了会议。

会议的中心议题是：交流“社会学概论”课开设7年来所取得的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论证今后努力的方向。

在3月27日上午的开幕式上，国家教委高教一司司长夏自强同志首先讲话，他充分肯定了社会学恢复9年来，社会学工作者所作的努力和业已取得的丰硕成果。接着他又谈了文科教改的形势、教委今年的中心工作以及对“社会学概论”课的看法等问题。

费孝通教授在会议期间会见了与会代表并作了长篇发言。费老在发言中指出：社会学的理论和实践要紧密结合中国的社会现实。中国社会正处于进一步改革和开放的新时期，这给我们社会学提供了无限发展的前景。他勉励大家要学好社会研究的方法，在社会学的未来发展多做贡献。他还就部分同志提出的问题，发表了他对“社会学概论”教材的编写和社会学系毕业生分配的看法。

在充分交流和热烈讨论的基础上，与会代表在一些问题上取得了一致的意见，对一时还难以达到统一的问题，也找出了分歧之所在。现就几个主要问题分述如下：

一、与会代表一致认为：通过“社会学概论”课的教学活动，社会学已得到社会的普遍认可、重视和接受。

北大代表韩明谟教授在大会发言中回顾了北大社会学系“社会学概论”课的讲授情况，他说：“北大1981年起开设“社会学概论”课程，先是作为社会学系的专业基础课；自1983年以来，又同时作为综合性大学全校性选修的公共基础课。连续5年来，系内系外，修习这门课程的学生约为3000人。与此同时，校外30多个单位聘请北大社会学系教师前去讲授此课，听讲人数达8000人次之多。

南开大学代表曹静副教授说：“南大自1983年开设概论课以来，授课对象不断扩大。现在，不仅社会学系开设此课，政教系、法律系、中文系等都先后开设了这门课，夜大学、干部管理学院、党校系统也都在开设这门课。”

北师大代表宣兆凯说：“北师大自1982年开始在哲学系开设了社会学选修课之后，全校文、理科也都开设了这门选修课；除了在本科生中开设社会学这门课程以外，北师大及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在中学、中等技术学校政治教师进修班上，也开设了这门课程，学员们普遍认为社会学应成为中学（中技）教师的必修课。”

代表们认为：“社会学概论”课程几年来的教学实践说明，它不仅作为社会学系的一门专业基础课和综合大学的公共选修课在高等学校中已占有一席之地，而且在其他各类大学及各种高等成人院校，作为一门新知识、新学科也在广为传播，已经得到社会、各级党政领导、

各类高等学校（包括工业院校）的认可、重视和接受。

二、由费孝通教授主编的《社会学概论》（试讲本）几年来一直是社会学概论教学的主要教科书（现已印刷5次，销售20万册），但在此基础上每个授课教师又都有自己的补充教材。

夏自强同志说：我国的社会学不仅是恢复，而且更是重建。我们的《概论》（试讲本）是在没有现存模式可依的情况下，由几所院校十余位教师集体编写而成的。但《概论》（试讲本）一经编成，对其他概论书的编写无疑具有“模本”作用。华中理工大学社会学系雷洪说：“自1984年《概论》（试讲本）出版至今，国内已出版的属于社会学概论性质的书籍共计有13本。”韩明谟教授指出，这十几本教科书，从其内容看，没有超出“天津本”的范围。但每个教员都有自己的补充教材。出现补充教材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大家在讲课的实践中发现了试讲本的不足；二是根据授课对象的不同，而使试讲本的内容有所变动。他从四个方面说明了补充教材的来源。

三、要区分两种不同的体系。

代表们比较一致的意见是：社会学概论无论作为一门课程还是一本教材，都应该有一套理论体系。但对于理论体系，可以作不同的理解。北大提出要区分两种不同的体系，得到了与会代表的普遍赞同。这两种体系一种是社会学概论应该有一套从头到尾，完整一贯的学说系统；一种是社会学概论在讲授时应该有一个逻辑的理论框架。关于是否要建立统一的“概论”体系问题，是大家普遍争论的问题之一，集大家之言，大致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 建立大家公认的统一“概论”体系是困难的。这是因为：

① 从社会学发展的历史看，从西方社会学发展的现状看，社会学理论日趋分化。流派越来越多，没有统一的趋势。

② 从国内现已出版的十几本教材看，每个版本的出发点是不尽相同的，强求统一既困难又无必要。

③ 教学对象的多层次也要求“概论”的讲授要多层次、多样化。许多代表认为公共课的“概论”与作为专业课的“概论”重点就应有所不同。对本科生和成人教育讲课重点也应有所侧重。

④ 社会学概论是对社会发展现实的概括反映，也是社会学研究的总结。我国社会正处于进一步改革时期，各种社会现实正处于急剧变化的过程之中，远没有达到明朗和稳定的程度。而当前我国社会学的研究因之也远没有上升到理论的层次，在这种情况下，要建立大家公认的统一“概论”思想体系的时机似乎还没有成熟。

2. 建立大致统一的“概论”结构体系又是必要的。

尽管建立社会学概论自身的思想体系是困难的，但按照一定的逻辑结构，使《概论》课的讲授有其大致统一的结构体系，又是必要的。这是因为：

① 求得“概论”结构体系的大致统一，在教学中比较容易为中国学生所接受。

② “概论”体系的大致统一，有利于社会学界内部的学术交流，有利于社会学这门学科的积累和发展。

③ 全国研究生考试需要有一个比较统一的标准，学生复习时需要有一个相对统一的大纲。

3. “概论”讲授体系要达到大致统一的原则和途径。多数代表认为，为使“概论”讲授体系有个大致的统一，应遵循以下原则：根据学生的层次不同，讲课的重点和深度可以不

同,但教材的基本内容相同;各章节的顺序和组合可以不同,但教材的基本概念和术语相通。对逻辑起点和分析框架不必强求一致,但应有一条贯彻始终的主线。通过讨论,大家认为,达到“概论”讲授体系上的统一需要一个过程,从目前社会学概论的讲授情况看,距这种统一还有一段路程。当务之急,首先要在概念、范畴和术语上达到统一。对从国外引进的术语应注明原文。

此外,也有人提出要建立社会学理论本身的体系,并认为这是提高社会学理论层次的重要内容。

四、关于社会学概论的基本内容。

从国内出版的社会学概论的教材看,包含的内容广泛且不尽相同。各种版本总合起来共达36章,其中包括:①社会学的历史;②社会学的方法;③社会;④社会化;⑤社会群体;⑥社会组织;⑦社会文化;⑧社会分层;⑨社会流动;⑩社会互动;⑪集体行动;⑫社会运动;⑬社会控制和越轨;⑭社会变迁;⑮社区;⑯世代交替;⑰社会现代化;⑱社会制度;⑲社会地位;⑳社会规范;㉑社会结构;㉒社会问题;㉓社会管理;㉔家庭;㉕个人与个人主义;㉖社会行为;㉗社会运行;㉘社会保障;㉙社会关系;㉚社会工作;㉛社会需要;㉜科学技术;㉝社会计划;㉞社会预测;㉟社会心理;㊱社会对象。

以上内容大致可以分为三类:

1. 一般教科书都必须讲的,如社会互动、社会制度等;2. 讲不讲尚存争议的,如社会需要、个人与个人主义等;3. 可以合并的,如社会行为、交往、互动可以合并。

通过合并归类,大家一致认为:“社会学概论”的内容应缩减到16、17章左右。关于17章的具体内容,尚未取得一致意见。但与会代表认为,选入基本内容的章节,需满足下列条件:

- ① 须是大家都讲的、社会学中最必需的理论;
- ② 每章内容所引用的材料要尽可能适用中国的实际情况,不能总是照搬西方。
- ③ 《概论》的内容要反映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情况。如:社会保障问题,其重要性随我国的改革开放而日益突出,应专门列为一章。

五、社会学概论中的几个理论难点。

韩明谟教授提出《概论》教学中存在十大难点:①社会学研究的对象;②社会学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关系;③文化与社会的关系;④交往与互动的关系;⑤社会化与个性的辩证关系;⑥关于初级群体的衰落问题;⑦关于阶级、阶层以及我国当前的阶级、阶层问题;⑧关于青年与青少年犯罪问题;⑨中国社会现代化、城市化等问题;⑩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与社会学理论的关系问题。在这十大问题中,其中社会学的研究对象问题、社会学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关系问题、社会分层问题、社会制度和社会体制问题引起了大家的普遍关注和浓厚兴趣。

1. 关于社会学的研究对象。“社会学以社会为其研究对象”这是代表们较为一致的意见;但从社会的哪一侧面,哪一角度去研究,则观点不一。有人提出从“社会关系”入手进行研究;有人提出着眼点应是“群体”,也有人提出是“社会行为”等等。

2. 关于社会学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关系。代表们一致认为,这是带有根本性的难点。对此问题,有三种不同的看法:①受苏联三个层次论的影响,认为历史唯物主义是抽象层次上的社会学;②受西方社会学的影响,把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作为社会学各流派中的一个流派;③社会学就是社会学,不是马克思主义,也不是历史唯物主义,我们应自觉地以历史唯

物主义为指导思想，但不能把历史唯物主义等同或由其他代替社会学。大多数代表同意第三种看法。

3. 关于社会分层。华中师大吴方桐认为分层有三种情况：①按阶级划分的“阶级分层”；②按人的自然属性划分的“自然分层”；③按人的一般社会属性划分的“一般分层”。阶级分层是其核心。北京大学宋凤祥按照不同层次的人有不同的要求，认为中国当前可以分为五个层次：工人、农民、干部、知识分子、个体户。

关于社会分层的性质和目的存有不同的看法：一种认为，社会分层的目的是要找出各个阶层的共同点，调节各个阶层之间的关系；一种认为，社会分层反映的是社会不平等。收入、声望、权力通常是社会分层的重要指标，但这些指标反映的都是社会中的不平等；一种认为，社会分层没有高低之分，只有某种意义上的区别。如苏联教科书中“Смееуе, Structure”就是这种意义上的分层。

4. 关于社会制度和社会体制问题，大家感到这一章在概论中非常重要，但苦于无太多的具体内容。一个制度一个制度地讲，无此必要，只讲结构、原则，又显得空洞。结合我国当前体制改革，现在还有许多情况不明确，理论上也难以进行深入地分析，所以这一章是一个尚未能很好讲解的难点。

根据这次大会收到的材料与与会代表的交流所得，按照国家教委的要求，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将草拟一份《社会学概论》教学大纲，送交业已成立了社会学系、社会学专业的高校研究讨论通过后，由国家教委发给有关高校参考应用。

(张 华)

《中国青少年犯罪学》一书问世

《中国青少年犯罪学》是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六·五”规划重点研究项目，是集青少年犯罪研究之大成，由我国法学界知名教授、学者、专家，结合教学、科研、实际工作，调查研究，博采众家之长，综合各方面的研究成果，积时3年之久完成的。是我国第一部具有较高学科水平的青少年犯罪学专著，在理论上填补了我国这门学科的空白。全书分9篇31章，48万字。它比较深刻地论述了我国青少年犯罪的现状、特点、原因、变化、规律、发展趋势、预防、综合治理、青少年司法、青少年犯罪与精神医学等理论和对策。本书在两方面有所突破：一是第一次提出犯罪原因的多层次多种消极因素综合论。二是比较全面系统地概括了我国对犯罪进行综合治理的实际经验，使其更加理论化和科学化。

《中国青少年犯罪学》不仅有科学性而且有较强的应用性。它为党和政府有关部门确定预防和综合治理犯罪、改造罪犯对策提供了咨询和建议；为大专院校师生提供了教材，为公、检、法、司部门的工作者、党政干部，工会、共青团、妇联干部和宣传、教育工作者提供了理论武器。